

攀枝花市物业管理协会文件

攀物协〔2021〕11号

关于做好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全市各物服企业：

近期，随着暑假旅游季的到来，新冠肺炎疫情在我国部分地区出现了反弹。疫情防控人人有责，市物协结合当前国内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，按照本市防疫工作要求，现就各企业做好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认识，高度重视。

各物服企业务必高度重视，充分深刻认识疫情防控工作的艰巨性、复杂性和长期性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、杜绝侥幸心理、防止松懈心态。继续抓好、抓牢疫情防控工作不放松。

二、加强内部员工管理，主动排查风险。

1. 各物服企业要严格做好企业员工出行管控和报批工作，原则上不离攀，确需离攀的，禁止前往中高风险地区，非必要不前往有现症病例的地区、城市。

2. 主动开展排查，及时掌握本企业员工及其家属近期到南京市、张家界市、成都市等相关涉疫地区情况。重点对2021年

7月5日后从江苏省南京市（特别是有途经南京市禄口国际机场史的人员）、7月8日后从安徽省马鞍山市和县、7月10日后从安徽省芜湖市、7月17日后从四川省绵阳市、7月18日后从江苏省溧阳市、7月19日后从广东省中山市、7月20日后从辽宁省沈阳市、7月17日—24日期间在张家界和湘西凤凰古城（特别是于7月22日晚现场观看“魅力湘西”的人员）、7月24日后从泸州市江阳区以及7月25日后与成都确诊病例活动轨迹可能有交集的员工及家属进行排查。

三、继续筑牢在管项目疫情防控网

1. 做好在管项目消杀工作。加强项目公共场所、重点区域的消毒、通风、清洁等工作，做好消杀工作记录。

2. 做好入（返）攀人员信息登记工作。发现中高风险地区入（返）攀人员及时报告社区，做到“早发现”“早报告”，不得瞒报、漏报、迟报。

3. 做好企业员工自我防护工作。加强员工自我防护意识，严格落实上班佩戴口罩的具体防控措施。

4. 建立应急机制。各企业要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建立防疫应急预案，适量储备防疫物资。

四、积极宣传，强化业主的个人防护意识

宣传、引导业主当好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，坚持做好个人防护，坚持科学佩戴口罩，勤洗手、常通风、不扎堆、不聚集，保持1米以上社交距离等良好卫生习惯。时刻关注个人和家人身体

健康状况，一旦出现发热、咳嗽、咽痛、乏力、腹泻等症状，请做好个人防护并及时前往就近发热门诊或定点医疗机构就诊，如实告知个人旅居史、活动史和接触史，就医途中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。

特此通知。



攀枝花市物协秘书处

2021年7月30日印发